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缔约国会议

Distr.: Limited  
31 August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资产追回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  
第六次会议  
2012年8月30日至31日，维也纳

报告草稿

增编

三. 工作组 2012-2015 年期间活动拟议多年期工作计划专题介绍

1. 缔约国会议主席将本次会议主席职务移交给缔约国会议副主席（阿根廷）。
2. 工作组按照缔约国会议的有关请求，审议了工作组 2012-2015 年期间活动拟议多年期工作计划草稿。秘书处根据工作组历届会议提供的指导和若干缔约国提交的提议，编拟了该工作计划草稿。该工作计划草稿力求确保在《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第二周期内就审议第五章做好充分的准备，并让工作组有机会讨论追回所涉实际工作，包括挑战和良好做法，并让其有机会讨论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
3. 一些发言者称赞该工作计划草稿，并就此提出了一些建议，这些建议已经纳入将在会议期间散发的修订草稿。[工作组审议并通过了修订提议]。
4. [……]。
5. [……]。
6. [……]。

四. 缔约国会议第 4/4 号决议和工作组各项建议执行进展情况概况

7. 秘书处概要介绍了题为“秘书处关于加强国际资产追回努力的说明：资产追回任务授权实施情况进度报告”的 CAC/COSP/WG.2/2012/3 号文件。这份说明围绕工作组的三项职能展开，即逐步积累在资产追回领域的知识；在请求国和被请求国之间建立互信；以及技术援助、培训和能力建设。会上强调综合自



评清单是有助于各国收集这方面信息的一个工具，并强调了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设立和维持的法律图书馆，还强调了被盗资产追回举措所开发的知识产品。经过专家组的审议，目前正在最后审定有关资产追回案件的摘要。关于从业人员联络网，秘书处已经收到各国资产追回联络中心的 53 份通知。正在与金融部门和金融情报单位及其他组织展开进一步合作。技术援助除其他外包括立法援助、能力建设以及协助处理具体案件。进一步活动包括考虑同国际和区域学术机构以及远程学习方案展开合作。

8. 发言者称赞为实施《公约》第五章而进行的工作，吁请进一步开展支持各国就此所作努力的活动。会上强调需要在 2015 年开始的第二周期内审议该章实施情况做好准备，包括为此使用综合自评清单。发言者欣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世界银行的追回被盗资产联合举措，并且强调所采取的一切活动都需要符合《公约》的规定和缔约国会议的决议。应当加强资产追回国际努力，会上提到二十国集团的决定以及从业人员联络网的设立和运行。发言者注意到开发了包括摘要和数据库在内的知识产品。两名发言者提到巴塞尔治理研究所资产追回国际中心所开展的工作。所提到的其他举措是洛桑进程及其由请求国和被请求国专家组成的非正式平台。

9. 秘书处的一名代表介绍了秘书处在增设资产追回功能以拓宽司法协助请求书撰写工具上所作工作的成果。会上强调，该工具目前正处于最后准备阶段，2012 年 11 月将准备完毕，供实施情况审议组第三届会议续会使用。该工具扩大版列入了据以提供若干类型司法协助的资产追回进程的不同步骤。根据专家组会议就拓宽司法协助请求书撰写工具所提的建议，秘书处的代表鼓励工作组考虑建议缔约国提供关于资产追回的实务信息。如果愿意，秘书处可拟订协助各国汇集相关信息的通类示范，其目的是为了给从业人员提供帮助而将其同增强式司法协助请求书撰写工具挂钩。

10. 发言者称赞秘书处为增强司法协助请求书撰写工具所作工作，并称赞秘书处努力传播有关资产追回的信息，建议通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网站传播有关资产追回培训和不同的资产追回负责机构的信息。美国代表提请注意该国为便利资产追回工作而编拟的协助展开资产追回的指导方针。他称，八国集团各国商定为满足本国要求而将拟订类似的指南，并且将与多维尔伙伴关系所有各国协力实施其资产追回行动计划。